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4月20日在浙江宁波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20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兴宥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主席的议案》

2023年4月20日，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的相关议案，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于2023年4月20日开始任职。经公司监事会讨论，选举周兴宥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3年4月20日，经公司及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讨论，选举翁春燕女士为职工监事。

翁春燕女士简历：1975年出生，汉族，硕士。现任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宁波均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均胜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宁波均胜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人力资源部经理。

特此公告。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2日